

证券代码：430408

证券简称：帝信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帝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市场布局及增强公司区域市场竞争力，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注册地为苏州市，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公司认缴货币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公司关联方“沈阳志合天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认缴货币出资 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

拟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具体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以注册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信息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3 票，回避表决情况如下：

1) 关联董事刘文祥回避表决，关联关系：刘文祥与沈阳志合天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刘韬为父子关系；

2) 关联董事阎实回避表决，关联关系：阎实系刘文祥妻子的堂姐妹；

3) 关联董事刘洋回避表决，关联关系：刘文祥与刘洋为叔侄关系。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需要经过注册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核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沈阳志合天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秀园二街 61 号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秀园二街 61 号

注册资本：90 万元

主营业务：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

普通合伙人：刘韬

执行事务合伙人：刘韬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文祥与刘韬为父子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吴殿东
住所：山东省临沂市河东区临沂经开区华夏路 121 号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帝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
注册地址：苏州市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3 号楼 416-45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通信产品及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系统集成；通信工程、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及咨询服务；电力设施投资，电气设备维护和维修，电力工程施工；新能源技术开发与服务等。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帝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510 万元	51%	0 万元
吴殿东	现金出资	400 万元	40%	0 万元
沈阳志合天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现金出资	90 万元	9%	0 万元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市场布局及增强公司区域市场竞争力,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注册地为苏州市,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公司认缴货币出资5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的目的在于拓展公司业务,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和盈利能力,进一步完善公司战略布局和长远规划。

(二)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发展的战略布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对公司目前的现金流影响较小,亦不会引起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发生变化。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促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提升,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利润增长具有积极作用。

六、备查文件目录

《帝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帝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0月11日